

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臺南監理站 函

717
臺南市仁德區中山路202號

地址：70102臺南市東區崇德路1號
承辦人：包光原
聯絡電話：06-2696678 分機301
傳真：06-3352382
電子信箱：light2329@thb.gov.tw

受文者：台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嘉監單南字第11550219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15年交通安全月」請轉知所屬會員，於年底前辦理車輛出租時，加強宣導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公路局115年8月12日路運綜字第1155015885號函辦理。(影附來函及附件)
- 二、為配合交通部規劃「115年交通安全月」宣導活動，共同營造交通安全用路環境，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於年底前辦理車輛出租時，提供「交通安全月DM」（如附件，得備份重複使用）予承租人先行閱讀，以擴大宣導效益。

正本：台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直轄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站長蔡義雄

依分層負責授權第三層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公路局 函

地址：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承辦人：許好婕

聯絡電話：02-23070123 分機3702

傳真：02-23070245

電子信箱：imchieh2001@thb.gov.tw

受文者：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路運綜字第11550158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15年交通安全月DM)(115年交通安全月DM_5015885_115D2046581-01.pdf)

主旨：有關「115年交通安全月」加強宣導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訂

一、為配合交通部規劃「115年交通安全月」宣導活動，擴大宣導效益，共同營造交通安全用路環境，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於年底前辦理車輛出租時，提供「交通安全月DM」（如附件）予承租人先行閱讀，該DM得備份重複使用。

二、副請各區監理所協助蒐集業者宣導照片，俾利後續提供本局彙整宣導成果。

線

正本：中華民國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小貨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小貨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局屬各區監理所(含附件)

電 2026/08/13 文
交 08:50:06 章

運輸管理科 115/08/13



1150031392



汽機車行經路口 停讓行人



廣告



中華民國交通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R.O.C.



交通部公路局
Highway Bureau



安全不超速 超速煞不住

請依速限行駛，注意車前狀況，保持安全車距



廣告



中華民國交通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R.O.C



交通部公路局
HIGHWAY BUREAU M.O.T



停讓行人

你我都曾是行人，駕駛遵守停讓



廣告



中華民國交通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R.O.C.



交通部公路局
Highway Bureau